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集情况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8 日 14 时 30 分在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54 号鹭江宾馆三楼英华厅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邱伟先生主持。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进行，公司的部份董事、部份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参会，部份董事、部份监事因疫情原因以视频会议的形式参会，管理人代表和北京炜衡（厦门）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股东现场出席及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5,729,407 股，占公司股本的 29.12%。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 人，代表股份 45,715,1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1%；

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 人，代表股份 14,2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91%。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

会议表决通过的以下五个议案：

1、《关于与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签署海参代理补充协议事宜》的议案；

- 2、《关于变更持续督导券商之说明报告》的议案；
- 3、《关于我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 4、《关于我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定〈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五个议案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1	现场投票	39,819,979	87.10	5,895,188	12.90	0	0
	网络投票	400	2.81	13,840	97.19	0	0
	投票合计	39,820,379	87.08	5,909,028	12.92	0	0
2	现场投票	39,819,979	87.10	5,895,188	12.90	0	0
	网络投票	7,600	53.37	6,640	46.63	0	0
	投票合计	39,827,579	87.09	5,901,828	12.91	0	0
3	现场投票	39,819,979	87.10	5,895,188	12.90	0	0
	网络投票	7,600	53.37	6,640	46.63	0	0
	投票合计	39,827,579	87.09	5,901,828	12.91	0	0
4	现场投票	39,819,979	87.10	5,895,188	12.90	0	0
	网络投票	7,600	53.37	6,640	46.63	0	0
	投票合计	39,827,579	87.09	5,901,828	12.91	0	0
5	现场投票	39,819,979	87.10	5,895,188	12.90	0	0
	网络投票	7,600	53.37	6,640	46.63	0	0
	投票合计	39,827,579	87.09	5,901,828	12.91	0	0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炜衡（厦门）律师事务所刘冬云、蔡建荣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见证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北京炜衡（厦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2、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